

证券代码：300213

证券简称：佳讯飞鸿

公告编号：2025-036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1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振祥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7）同时刊登于2025年8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

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佳讯智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讯智航”）增资扩股，同时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事项有利于提升佳讯智航综合实力，促进其业务发展。本次交易遵循客观、公平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本议案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本议案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8月29日